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业绩预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公司 2012 年业绩预告业绩修正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：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

(二) 前次业绩预告情况：

根据公司2012年度的经营情况，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2012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，预计将实现扭亏为盈，全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300万元到500万元。（详情见公司2013年1月31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2012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》）。

(三) 更正后的业绩预告情况：

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，预计公司 201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。

(四) 业绩修正已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。

二、上年度同期业绩情况

(一) 净利润：-7422 万元

(二) 每股收益：-0.71 元

三、业绩预告更正的原因

(一) 2011年度，公司对广东国通形成1.55亿元应收账款，在前次业绩预告时，鉴于广东国通2012年虽处于亏损状态，但不存在继续恶化的风险，因此未对上述债权计提减值准备。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，对广东国通的1.55亿元债权可能存在减值风险，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，已委托资产评估公司对广东国通进行评估，并根据评估结果计提相应减值准备；

(二) 公司与潍坊华瑞中央空调有限公司等客户形成的交易，由于在对营业收入的确认时点上与注册会计师存在理解差异，公司出于谨慎性考虑，将对上述收入进行调整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(一) 公司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2 年年报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二) 如经审计后的 2012 年年报显示公司 2012 年度继续亏损，且公司净资产为负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(三) 公司原定于 2013 年 4 月 2 日披露 2012 年度报告，由于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完成 2012 年度报表的审计工作。为给广大投资者提供真实、准确的信息，公司 2012 年报披露时间推迟至 2013 年 4 月 25 日。公司董事会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五、董事会致歉说明

公司在前次 2012 年度业绩预告时，未能充分预计到上述变动，导致业绩预告更正，给投资者造成影响，公司及董事会深表歉意。

公司董事会在此郑重承诺：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，采取相应的措施，并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切实避免类似情况的再次发生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国通高新管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